

蔡松竹

毛豬不宜限制外銷！

今年八月十日，經濟部國際貿易局通知台灣省農會停止供應加工外銷用毛豬，理由是毛豬供應外銷已經導致了國內豬價上漲。本文將檢討外銷對國內豬價是否有影響的問題，並提出改進建議以供各界參考。

外銷不致影响內銷

根據統計結果顯示，十多年來毛豬外銷量和國內豬價的相關係數幾乎等於零。也就是說，兩者的關係很小。況且毛豬外銷只占國內屠宰總數很小的比例，例如五十七年為〇・七%，五十八年為三%，五十九年為三・六%，縱有影響，程度也相當有限。

民國五十八年下半年，外銷香港毛豬達七、七八二頭，銷日本冷凍豬肉又達四、七一二公噸，台北市肉價却很穩定。今年上半年外銷幾乎停頓，外銷毛豬只有二、三三八頭，冷凍肉一八六公噸，台北市肉價格反而上漲。這是毛豬外銷和國內豬價沒有直接關連的二個明證。

又有人說，農民在上半年知道下半年豬要外銷，就普遍地「惜售」，因而影响豬價。根據分析，這種心理因素雖不能避免，但却不能持久。

不切實際的決議

毛豬到達出售重量以後，如果還繼續飼養，因為飼料利用效率降低，吃飼料多，長肉少，是非常不利的。何況對於是否可以外銷，或是何時開始外銷，實際並沒有絕對的把握，加之農民頭寸又不寬裕，所以短期「惜售」雖有可能，久等是沒有人願意的。

經濟部物價會報，於今年五月間召開毛豬外銷

與國內豬價問題研討會議時決議：

(一)毛豬供應單位(省農會與台糖公司等)，對台北市畜市場有缺供時，即停止該單位的毛豬外銷。

(二)經政府核可一年以上長期契約供加工外銷用毛豬，如高雄市實際交易價格每五日本平均價格每公斤超過二十四元以上時，供應單位應即停止供應。臨時輸出供外銷原料毛豬，每公斤每五日本平均售價超過二十三元以上時，供應單位應即停止供應。這些決議的目的，在於促使外銷廠商和供應原料單位訂立長期契約，另一方面又保障國內供應充

裕，用意很好，可是因為只顧到消費者的負擔，似乎未重視生產者的利益和市場的改進等，所以是否以實際穩定價格，減輕消費者的負擔，是值得檢討的。

例如省農會缺供台北市毛豬，因為違背契約，可給予適當處分，但亦應針對實際原因，加以檢討改善，如果只止於處分，並不能真正解決問題。假定缺供實際上起因為台北市畜市場人為壓低毛豬交易價格，那麼不針對這事積極改革交易，而只單方面處分省農會，是永遠解決不了問題的。

此次停止毛豬外銷，是根據第一項決議，只對台灣省農會採取的，其他單位的毛豬，仍可照常外銷。如果說，外銷是導致國內毛豬市場供不應求和價格上漲的原因，那麼，是否應全部停止外銷才對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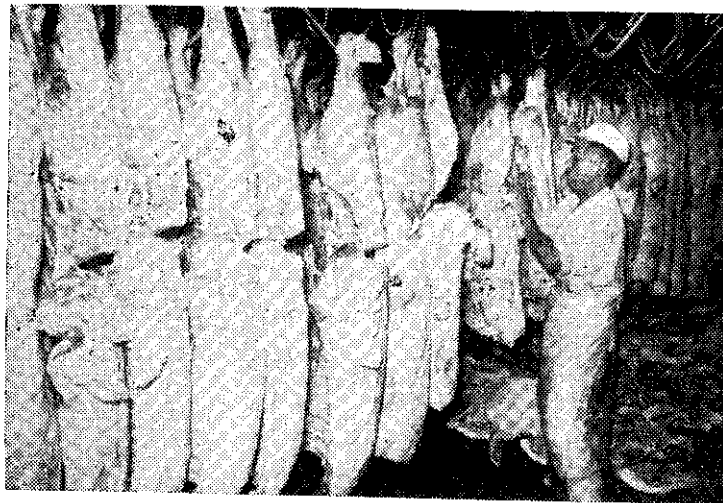
再說，以五日的平均價格作為計算標準，也不妥當。在這五天內，可能有特殊節日或因天災人禍以致交通斷絕，促使價格偏高。各種價格中，以零售價格最為重要，而產地五天價格的變動，實不致於影响零售價格。因此，短期性價格的漲跌，並不能據以決定出口與否，如果以此為據，只會增加出口商的困擾和市場的紊亂。

決議中只有最高價格的限制，沒有價格慘跌的防止辦法，所以並不是穩定物價的良策。

五項建議供參考

上面的分析顯示，台灣毛豬或冷凍肉輸出，對內銷的影响很小，而且國內豬價高漲時，外銷也有自動停止或減少的趨勢，所以，外銷並不足畏懼。今年毛豬漲價或缺供，是因供需略為不平衡所致。就是說，五十八、五十九年豬價空前下跌，農民養豬興趣盡失，種豬淘汰過多，到了今年上半年，引起了供應不繼的現象。

根據產地調查，最近豬價已刺激農民的養豬興趣，種豬頭數逐漸恢復中。目前國外豬肉價格高於本省價格，乘此機會促進外銷，形同以外銷補貼內銷，並有計畫的輔導生產，生產者和消費者都可以得到利益，國家又可增加外匯收入。茲建議具體方



毛豬屠體 (鮑國環)